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2020年4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数量为2,116.53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47,034万股的4.50%，其中首次授予1,916.53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0.55%，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4.07%；预留200.00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.45%，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.43%。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为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/业务人员，首次授予人数共计15人。

本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同意，具体内容于2020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7日